

泰和新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质量回报双提升”行动方案的进展报告

泰和新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泰和新材”）认真践行中央政治局会议提出的“要活跃资本市场、提振投资者信心”及国常会提出的“要大力提升上市公司质量和投资价值，要采取更加有力有效措施，着力稳市场、稳信心”的指导思想，坚持“以投资者为本”的上市公司发展理念，维护泰和新材全体股东利益，基于对公司未来发展前景的信心和公司价值的认可，制定了“质量回报双提升”行动方案，并于2024年3月2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了《关于“质量回报双提升”行动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13）。现将2025年度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一、聚焦主业，推动高质量发展

公司立足于化学纤维上下游产业，业务横跨绿色化工、高端纺织、高性能纤维、新能源材料等众多产业领域，是中国首家氨纶、间位芳纶、对位芳纶、芳纶纸生产企业，产品服务于纺织、医疗、信息、交通、环保、应急等国民经济各相关领域。报告期内，公司立足行业发展趋势和公司战略定位，完成“十五五”战略规划制定，明确集团级战略关键任务，构建起从战略规划到战略解码、战略执行、战略监控、战略复盘的全链条战略管理体系。统筹推进重点工程项目建设，新型功能纸基材料产业化项目进入试运行，芳纶隔膜项目开始设备调试；蓬莱产业园 T2T 项目完成主体工程建设。“一总部六园区”产业布局落地有序、稳步推进，集群化发展格局持续巩固。存量与增量业务协同发力，通过持续工程技术改造，氨纶、间位芳纶和芳纶纸的单位成本实现同比下降，绿色印染、智能纤维、芳纶隔膜、芳纶纸复合材料四大增量业务营业收入同比增长，梯次接续、多元支撑的业务增长格局正在成型起势。海外布局稳步推进，完成国际业务运营平台搭建，持续完善本土化营销服务网络和国际化业务运营体系。通过国内外营销联动，加快重点市场、重点领域市场开发和优势产品战略性替代，出口创汇实现同比增长。

二、坚持科技创新，增强核心竞争力

公司始终以科技创新为核心驱动力，构建了行业领先的创新平台矩阵，拥有国家认定企业技术中心、国家芳纶工程技术研究中心、山东省芳纶产业技术创新中心、博士后科研工作站等行业领先的创新平台，为技术研发与成果转化提供了坚实支撑。

报告期内公司全力推进创新平台建设产学研深度融合，完成废旧织物回收等7个中试平台搭建，新建1个研发实验基地，与西北工业大学共建联合实验室，开展产学研合作项目8项，研发投入强度超过5%，持续加大创新资源投入。围绕绿色化工、高性能纤维、先进高分子材料以及新型功能复合材料等战略发展方向和市场需求，开展技术开发项目57项，实现5项技术中试转化，达成7项产品市场化订单。全年争取市级以上科技项目立项11项，参与制修订国家和行业标准20项，获得授权专利118项，荣获省级以上科技奖励2项，新增高新技术企业3家，科技型中小企业6家，进一步夯实了公司科技创新发展根基。

三、夯实公司治理，促进规范运作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坚持将党的领导与公司治理有机融合、统一推进，构建形成以股东会为最高权力机构、董事会为经营决策机构、管理层为执行机构的规范治理架构，切实保障公司治理规范、运作有序。

报告期内，组织召开股东会4次、董事会7次、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及独董会议19次，推动监事会改革平稳落地，实现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承接监事会监督职权的平稳过渡。立足治理改革新形势，结合公司经营发展实际，严格依据《公司法》及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要求，对《公司章程》《股东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独立董事工作细则》等30余项重要治理制度进行系统性修订，进一步明确了各治理主体的权责边界，优化了议事决策流程，强化了独立董事及各专门委员会的履职保障，让公司治理体系更贴合市场化发展与规范化运作要求，为公司经营决策的科学性、高效性提供了坚实的制度支撑，也切实保障了公司、股东及全体利益相关方的合法权益。

四、分享经营成果，提升回报水平

公司始终高度重视投资者合理回报，积极响应投资者意见和建议，持续构建

科学、稳定、可持续的利润分配机制。2025年，公司综合考虑行业特点、发展阶段、经营状况、盈利水平及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等多重因素，坚持稳健回报股东原则，保持现金分红政策的连续性、合理性与稳定性，顺利实施完成2024年年度权益分派，以股权登记日总股本剔除已回购股份8,824,123股后的854,121,66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0.50元人民币（含税），合计派发红利4,271万元，现金分红金额占当年实现净利润的47.70%。公司自上市以来已实施现金分红14次，累计分红总额22亿元，以实际行动践行对股东的长期价值承诺。

同时，公司积极与大股东开展沟通协作，基于对公司内在价值的高度认可及对公司未来持续稳定发展的坚定信心，为进一步提振资本市场投资者信心，助力公司实现长期、稳定、健康发展，大股东烟台国丰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全资子公司通过股份增持方式，向市场传递对企业长期价值的坚定看好，进一步激发市场活力。2024年9月30日至2025年3月3日期间，累计增持公司股份1,651万股，增持总金额达16,219.33万元，增持股份数量占公司总股本的1.91%。

五、提升信披质量，加强投资者沟通

公司始终将信息披露质量作为重要抓手，以高质量、高标准、通俗易懂的信息披露，全面、精准地向投资者传递公司经营发展情况。报告期内累计披露公告79份，并通过业绩速览等方式优化公告呈现形式，增强信息披露可读性与易懂性。同时持续深化ESG治理实践，2025年荣获Wind ESG“双A”评级、中国上市公司协会可持续发展优秀实践案例等荣誉，社会责任与可持续发展水平获得市场高度认可。

公司持续深耕投资者关系管理，通过股东会、业绩说明会、投资者调研等互动形式，持续提升公司信息透明度。报告期内，累计接待现场调研99人次，上传调研文件26份，为投资者全面了解公司经营情况提供了扎实支撑。依托投资者热线、交易所互动易平台等渠道，及时高效回应投资者关切问题，报告期内通过互动易平台回复投资者提问310条，主动倾听并认真吸纳合理意见建议，完善双向沟通机制，搭建与资本市场良性高效的沟通桥梁，切实强化投资者价值认同。2025年获得中国上市公司协会投资者关系管理最佳实践、新财富杂志最佳机构投资者沟通奖。

展望未来，公司将持续深入落实“质量回报双提升”行动方案，坚守主业、深耕实业，不断增强核心竞争力与创新发展能力；持续提升信息披露规范化水平，深化投资者沟通互动，不断完善公司治理结构，强化规范运作；坚持可持续发展理念，以更加稳健的经营业绩积极回报广大投资者，切实履行上市公司社会责任与义务，持续提升公司内在价值与市场投资价值。

泰和新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六年四月十日